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11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
区分局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办公室

对应市局：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与离退休干部科、财务科、综合科、宣教中心、自然生态科。

主要职责：

1.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务工作；承担分局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日常工作；负责分局分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相关工作；负责分局分党组民主生活会相关工作。

2.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机关信息、安全、保密、档案、督办（工委、管委、市局）、印章、信息化、车辆管理、政务公开、会议服务保障等工作；承担机关重要文稿起草工作。

3. 负责组织开展全区生态环境领域的宣传教育工作和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

4. 承担分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工作，负责分局生态环境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承担生态环境行政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承担离退休干部职工工作；承担分局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和项目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分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中央、省级、市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监督检查工作。协调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相关工作。

5. 组织开展工会、群团、妇女相关工作。

6. 承担生态环境办公室职能。

7. 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物，归口负责局外事工作。

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大气环境科(执法一中队)(执法腾飞路办事处辖区)
对应市局：大气环境与机动车污染防治科、应急中心、自然生态科。

对应市执法支队：大气环境执法大队、核与辐射及应急执法大队(应急工作)。

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区大气、光、化石能源等污染防治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区内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落实情况考核制度，组织协调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工作。承担开发区大气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机动车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和组织实施机动车污染防治政策，对机动车重点企业、重点用车单位进行监督管理。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进行监督管理。对加油站油气回收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机动车环保检测单位运行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噪声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2. 综合分析气候变化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牵头承担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区内相关工作。承担区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有关具体工作。

3. 负责组织开展全区涉气、涉噪声排污单位污染源现场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秸秆禁烧、涉农散煤复燃、餐饮油烟净化、森林防火等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消耗臭氧层物质专项执法工

作。拟订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和生态破坏事件的应急预案，指导协调调查处置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开展环境应急的执法工作，制定专项执法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重污染天气应对措施落实情况执法检查。督导涉及大气、噪声环境问题的查处和整改。组织开展涉及大气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负责辖区内信访稳控工作，受理群众环境违法行为举报。承办辖区内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承担辖区内综合执法、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任务。

4. 组织开展全区碳排放工作。

5.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水生态环境科（执法二中队）（执法船厂路办事处辖区）

对应市局：水生态环境科、综合科。

对应市执法支队：水环境执法大队。

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区地表水生态环境监管工作，拟定和监督实施全区重点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全区水环境质量和水污染防治工作考核制度，建立和组织实施跨界水体断面水质考核制度，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保护工作，指导入河（海）排污口设置管理。指导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暑期及旅游旺季保障工作。

承担开发区水污染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2. 负责组织起草全区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协调和审核生态环境专项规划，组织全区生态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和生态环境形势分析，负责重大生态问题的调查研究，承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综合协调和管理。

3. 负责组织开展全区水环境综合执法工作，制定全区水环境专项执法检查方案。组织开展全区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督导涉及水环境问题的查处和整改。组织开展涉及水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承办辖区内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负责辖区内信访稳控工作，受理群众环境违法行为举报。承担辖区内综合执法、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任务。

4.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土壤生态环境科（执法三中队）（执法黄河道办事处辖区）

对应市局：土壤生态环境科、自然生态科、固管中心。

对应市执法支队：土壤环境执法大队。

主要职责：

1、负责全区土壤、地下水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承担开发区土壤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全

区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区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及出口可准、固体废物进口许可、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登记、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等环境管理制度。

2. 组织起草生态保护规则，开展全区生态状况评估，指导生态示范创建。承担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监管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

3. 负责全区土壤环境、生态保护综合执法工作，制定全区土壤、生态保护专项执法检查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固体废物、危险化学品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地下水、农业农村、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因开发土地、矿藏等造成的生态环境破坏的执法，负责开展自然保护地内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执法。督导涉及土壤、生态保护问题的查处和整改。组织开展涉及土和生态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承办辖区内生态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负责辖区内信访稳控工作，受理群众环境违法行为举报。承担辖区内综合执法、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任务。

4. 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五）自然生态科（执法四中队）。（执法珠江道办事处辖区）

对应市局：环境影响评价科、自然生态科、辐射安全管理科。

对应市执法支队：监控执法大队、核与辐射及应急执法大队

(核与辐射及信访工作)。

主要职责：

1. 承担全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承担排污许可证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拟订全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双创双服”工作。

2. 组织实施清洁发展机制工作。承担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协调国家和省市重大科技专项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与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3. 负责全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区核与辐射安全法规草案的起草，负责核与辐射安全协调机制有关工作，组织辐射环境监测，承担核与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工作，负责核科技利用项目、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电磁辐射装置和设施、辐射安全和辐射环境保护、放射性污染治理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核与辐射安全的执法工作，制定专项执法方案，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排污单位自动监控设施、分表计电监控装置运转情况的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办理国家、省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交办任务。组织开展在线监测数据超标（异常）核查复核工作。督促和指导企业开展环境管理自律体系建设，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组织开展重点污染排污单位远程执法抽查工作。

5. 负责信访稳控工作，受理群众环境违法行为举报，组织办理生态环境信访事项。负责组织调查处理上级和本级行政机关以及有关部门转办、交办的信访事项，以及重要的生态环境信访案

件。承办辖区内生态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负责辖区内信访稳控工作，受理群众环境违法行为举报。承担辖区内综合执法、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任务。

6. 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六）综合业务科（执法五中队）。（执法渤海乡辖区）

对应市局：督察办公室、综合科。

对应市执法支队：稽查大队、案件审理大队。

主要职责：

1. 承办党委、政府及市直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查及“回头看”、省委政府环境保护督查及“回头看”交办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办理和反馈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部华北督察局、省委省生态环境厅第三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和相关处室交办的各项工作。负责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并负责协调、审查与报送。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及汇编，组织生态环境普法工作，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机关法律顾问，配合市级部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相关工作。

2. 拟定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和考核计划。

3. “万人进万企”工作。

4. 负责生态环境执法数据库管理，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综合执法稽查、考核工作。承

办跨区域、跨流域、重大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作。组织开展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负责组织开展环保税复核相关工作。负责全区生态环境领域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规范化建设。

5. 负责管理全区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工作，负责全区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案件的统计，组织填报信息系统。落实“查处分离”制度，负责对本单位案件的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案件集体讨论。组织开展听证工作，办理重大案件法制审核事项。组织本单位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岗位培训工作。协调联系公安、司法机关，开展联合执法专项行动，打击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承办辖区内生态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负责辖区内信访稳控工作，受理群众环境违法行为举报。承担辖区综合执法、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任务。

6. 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8.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523.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8.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58.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69
	30			61	
总计	31	1,678.66	总计	62	1,678.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58.97	658.97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0	6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0	6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6	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4	4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1	30.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1	30.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1	30.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23.97	523.97					1,00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23.97	523.97					
2110101	行政运行	427.72	427.7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25	96.25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1,000.00
2110301	大气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9	4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	4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58.97	562.71	1,09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0	6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0	6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6	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4	4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1	30.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1	30.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1	30.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23.97	427.72	1,096.2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23.97	427.72	96.25			
2110101	行政运行	427.72	427.7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25		96.25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1,000.00			
2110301	大气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9	4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	4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8.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00	6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71	30.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23.97	523.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29	42.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8.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8.97	658.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58.97	总计	64	658.97	65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58.97	562.71	9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0	6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0	6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6	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4	4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1	30.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1	30.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1	30.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3.97	427.72	96.2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23.97	427.72	96.25
2110101	行政运行	427.72	427.7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25		96.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9	4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	4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60	30201	办公费	2.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0.79	30202	印刷费	0.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3.02	30205	水费	0.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64	30206	电费	12.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	30211	差旅费	2.4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3	30229	福利费	3.4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5			
	人员经费合计	522.85		公用经费合计				3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0		5.20		5.20		5.20		5.20		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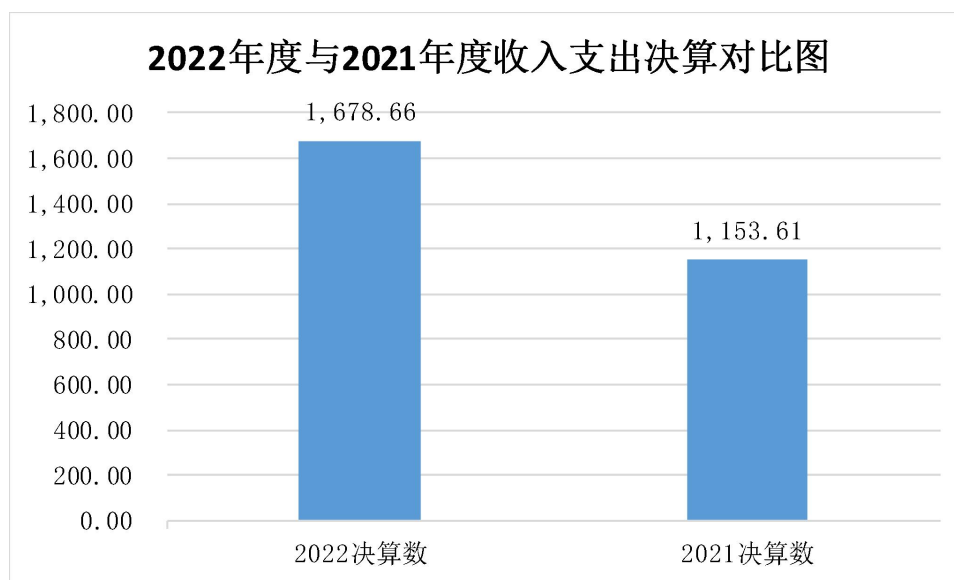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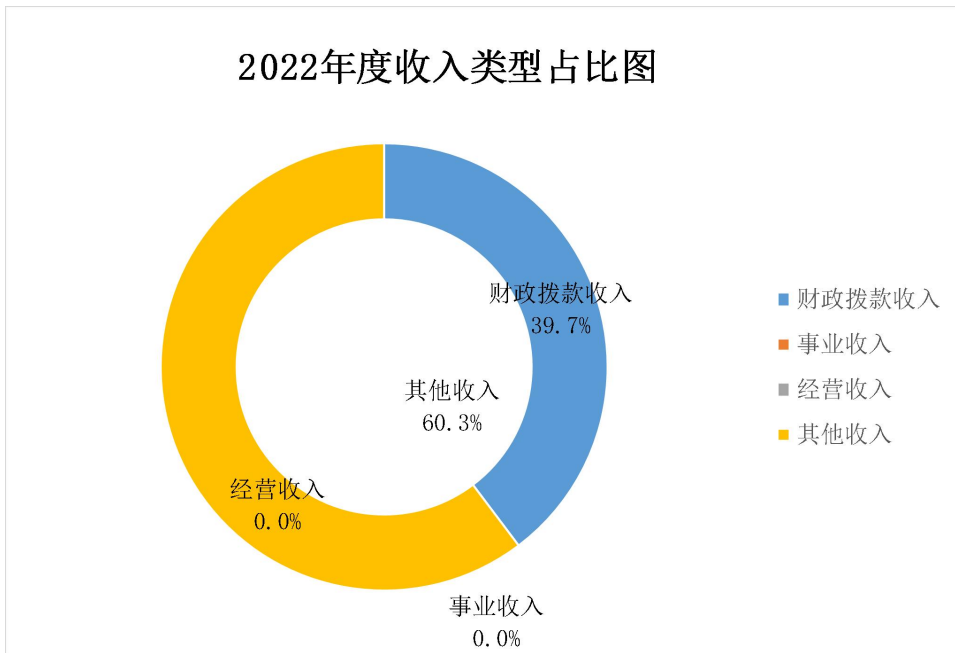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678.6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25.05 万元，增长 45.5%，主要原因是：2022 年中央财政拨付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000 万元，2022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已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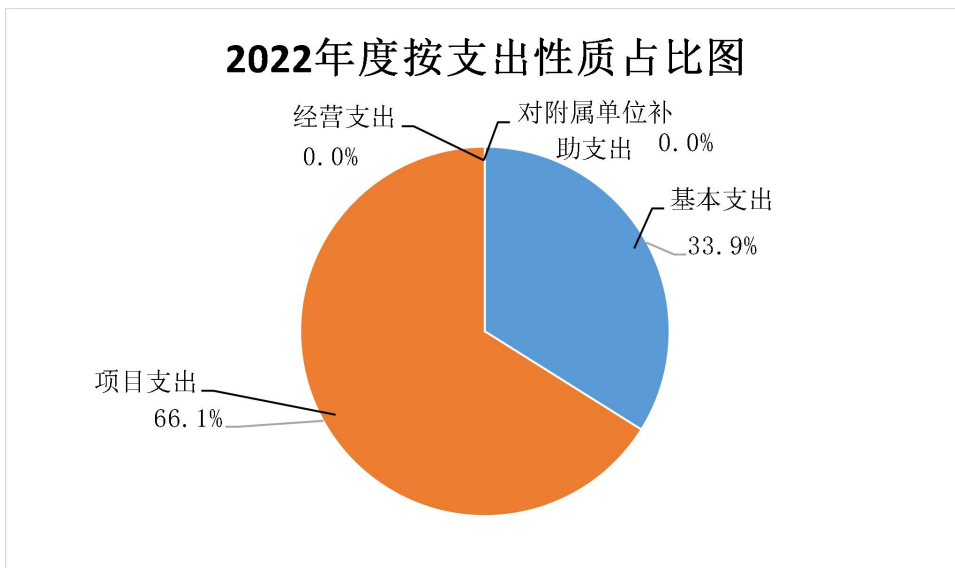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658.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8.97 万元，占 39.7%；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000.00 万元，占 6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58.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71 万元，占 33.9%；项目支出 1096.25 万元，占 66.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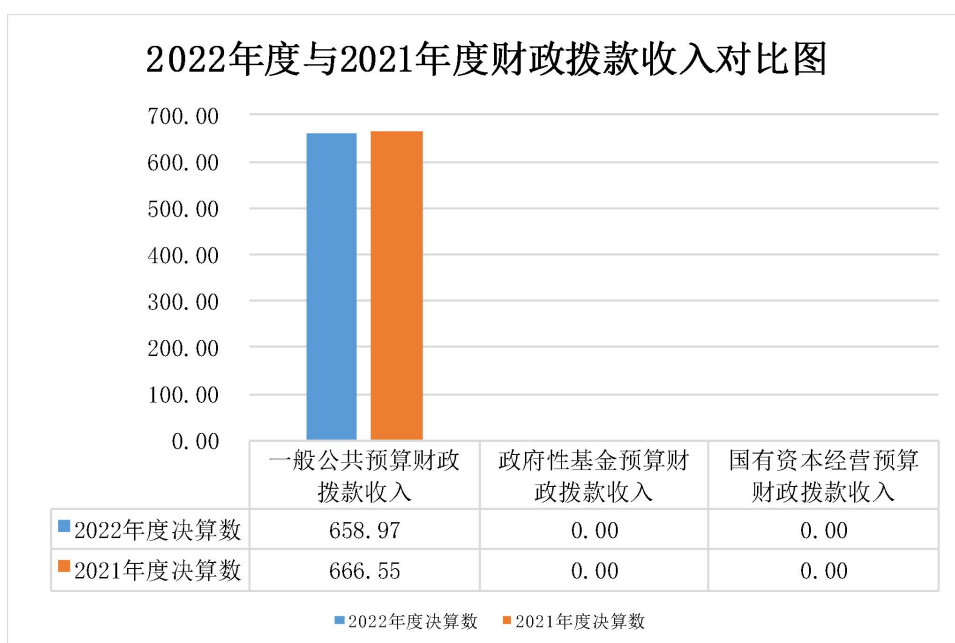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8.97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7.58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支出费用减少。本年支出 658.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8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支出费用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8.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8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支出费用减少本年支出 658.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8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支出费用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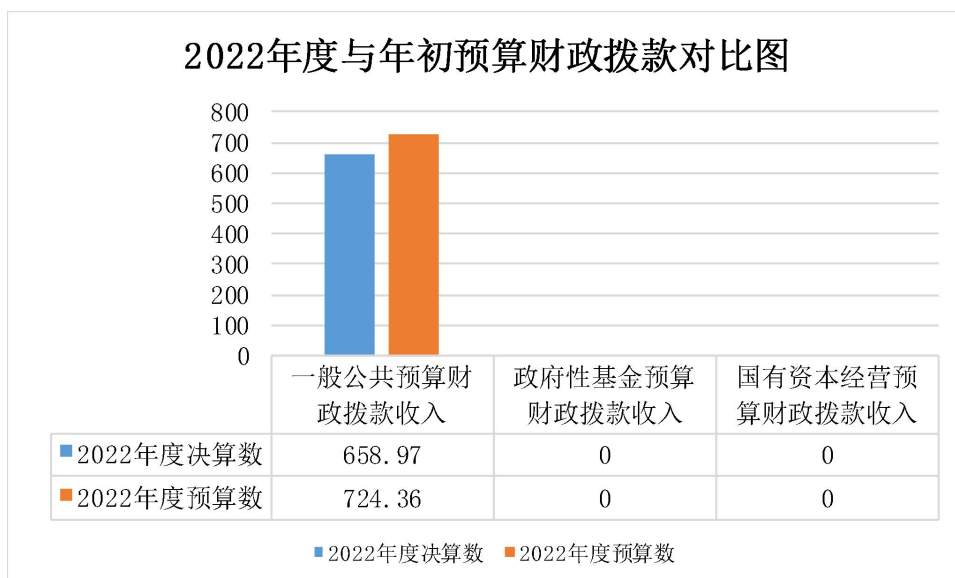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比年初预算减少 65.3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费用减少。二是由于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支出未能如期完成，资金未拨付。本年支出 65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比年初预算减少 65.3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费用减少。二是由于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支出未能如期完成，资金未拨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1.0%，比年初预算减少 65.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费用减少。二是由于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支出未能如期完成，资金未拨付。；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1.0%，比年初预算减少 65.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 2 人，人员类费用减少。二是由于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支出未能如期完成，资金未拨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58.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2.00万元，占9.4%，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30.71万元，占4.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523.97万元，占79.5%，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42.29万元，占6.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2.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2.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39.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活动较多，出车次数较多，公车运行维护费用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20 万元，支出决算 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活动较多，出车次数较多，公车运行维护费用与预算数持平。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2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活动较多，出车次数较多，公车运行维护费用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数持平。

。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87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9.05 万元，增长 29.4%。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活动增加，有关机关运行费用相应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2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7.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用于单位正常办公业务需要。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开发区分局环保管理综合业务费及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物业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开发区分局环保管理综合业务费”“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物业费”等项目进行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较为精确，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达到预期，项目绩效评价整体评价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开发区分局环保管理综合业务费项目及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物业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开发区分局环保管理综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发区分局环保管理综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2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1 万元，执行数为 9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检查计划指标；完成地表水断面监测次数指标，完成对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指标，完成监测设备运行正常率指标完成，完成环境信访案件处理率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2) 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物业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保障面积指标；完成了雇佣人员出勤率指标，完成了支付期间指标，完成了疫情期间安保效果指标，完成了保障办公人数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1-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	到位数	6.000000			执行数	5.99998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9998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保障局机关干净整洁及安全。				已保障局机关干净整洁及安全。				100.00			
	目标内容2保障监测站干净整洁及安全。				已保障监测站干净整洁及安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面积	安保、保洁面积	10.00	≥	2200	平米	2200平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雇佣人员出勤率	雇佣人员出勤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付期间	支付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年	已完成支付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月均支出	每月平均支出	15.00	≤	0.5	万元	0.499996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期间安保效果	疫情期间安保效果	15.00	=	100	%	1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15.00	=	56	人	52人	未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调查	受益人员满意度调查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综合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1-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1.000000	到位数	95.864750		执行数	90.251551				
	其中:财政资金	11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5.864750		其中:财政资金	90.25155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3弥补日常公用,保障局内事务正常运转。				保障局内事务正常运转。				81.3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检查计划	各项检查计划次数	10.00	≥	50	次	50	完成	10
			地表水断面监测次数	地表水断面监测次数	10.00	≥	50	次	5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监测设备运行正常率	仪器设备保证正常检测前	10.00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进度	各项工作完成进度	10.00		文字描述	逐步推进,按求时	按要求完成工作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内控制	在预算内完成辖区内工作	10.00	≤	111	在预算内完成辖区内	90.251551	完成	8.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信访案件处理率	对群众信访事件100%处理	10.00	≤	100	%	1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监管能力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00	≥	90	%	0.9	完成	1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13077
	自评总分	96.2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